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I Publishing Group Limited**

**星美出版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8010)

##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年報之刊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或之前。

### 延遲刊發年報

星美出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將會延遲刊發。

延遲刊發年報乃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討論及蒐集有關本公司最新財務狀況之資料。預期年報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或之前刊發。

延遲刊發年報乃違反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及18.48A條之規定。就此，聯交所可保留權利對本公司及／或其董事採取適當行動。

## 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起停牌，直至本公司提交可行之復牌方案為止。

承董事會命  
星美出版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馬瑞昌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分別為：四位執行董事：余懷英先生、劉瀚偉先生、王正曄先生及馬瑞昌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葉泳倫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子榮先生、洪日明先生及潘稷先生。

本公佈遵照聯交所不時制訂之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就本公佈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足以令本公佈內任何陳述產生誤導之事項；及(iii)本公佈所載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載。

\* 僅供識別